

Not Found

The requested
URL /GB/64184/64186/66645/2006cpc_sj_
was not found on this server.



中央关于发展广东游击战争等问题给林平的指示

（一九四四年十月二十六日）（1）

【字号 大 中 小】 【打印】 【关闭】

林平同志转军政委临委：

甲、目前战局重心在桂，但西北江已成敌人进出之路，邓龙光集团调退广西、李汉魂省府保安团向和平集中、余汉谋后方虽向西移，但其兵力仍留路东；因此，西江南路在目前最为空虚，敌占地区亦较东江为广。如桂柳不守，粤桂湘边国民党亦难屯大兵。如此种估计不变，我广东游击战争应以向西发展为目前主要方向，同时联系南路，打通琼崖联络，应成为目前重要任务之一。

乙、为实施上述任务：一、应从东江纵队抽得出力军政干部，经过中路游击队帮助，向西江加紧发展抗日武装，推广游击区域。二、选派得力同志，往南路帮助周楠及当地组织，发展敌占地区武装游击，并继续派人打通琼崖联系，告以与延安电台先行明码联络。三、中路游击，应采取分散发展，多游动，少刺激，避免过大损失。四、北路游击，应仍依山地发展，避免与余汉谋部过早冲突，并力求和缓。五、潮汕方面如纵队中有单地下级军事干部，抽二三人派回与当地组织联络，恢复并发展分散的游击小组，以保持此海口附近的活动，很有必要。六、着眼于敌占汕尾及扩大厦门占领的可能性，你们应经过香港及闽西南两处组织关系，布置汕尾厦门漳州的秘密工作，以为将来准备。七、一切布置，应仍以东江游击区为中心根据，不要因此放松这个区域的巩固和发展。

丙、一切工作以武装的发展和胜利为基本条件。照目前四千五百人数目，在向西发展中，希望半年内能扩大一倍。

丁、各路领导，可均组织军政委员会分会，由东江军政委员会统率之，惟东江不必再组分会。

戊、对外号召组织和联系，依各地情况自订适当的名称（如抗日游击队或解放军均可），不必强求一致。在目前分散发展中，动员人民，执行政策，亦均由武装组织直接进行，力量较大而较巩固时，可建立县乡村民选政权，但不必急于建立各地联合政权。

己、对外发表党的宣言，可用广东省委名义，内容可着重号召全省人民武装起来自卫，反对内战，以免全省沦陷，不必套抄中央口号全部。

庚、统战工作，可用曾王（2）名义，向各方通函，并利用英美外交关系，向外传播我们抗战成绩与地方军队合作主张。如有可靠社会关系，可经过李章达（或经过邱映芙彭泽民）去找李张蒋蔡余等联络。

辛、临委仍管理国民党区域秘密工作。各地组织仍不宜恢复，继续以单线或个别关系领导，在关系隔断地方，仍循可靠线索去求联系，无线索时，宁断勿急。在沦陷区以武装组织为中心，联系地方党员，但武装没发展到的地方，亦不宜过早暴露，而游击地方亦应保留若干秘密党员，以便存在。

壬、临委下设城市工作部，专管港澳广汕厦及广州湾等城市工作，并研究其情形经验报告中央。

癸、中央正在计划试派几个军政干部经上海香港到你们处工作，望你们调查港沪交通情况及可能电告。此电到后，望将讨论及执行情形陆续电告。

中央

酉宥

根据中央档案原件刊印

注释

（1）原件无年代，此年代是编者判定的。

（2）曾王，指曾生、王作尧。

郑重声明

本栏目所有文章仅供在线阅读及学习使用。任何媒体、网站或个人不得转载、转贴或以其他方式使用。违者将依法追究其责任。

本书目录

